

# 广西医学会

桂医会[2022]05号

## 关于转发自治区科协等四部门《关于开展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推荐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专科分会：

现将自治区科协等四部门《关于开展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推荐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积极组织报送，名额1名，材料务必经单位审核盖章后于2022年2月13日前（逾期不受理）将书面纸质材料发送至广西医学会，同时发送电子材料（word版和PDF版）至 gxyxh01@163.com，标题请注明“作者+青年科技奖材料”。由广西医学会报自治区科协。

自治区科协联系人：吕游 韦旭 0771-2630650、2630566

广西医学会联系人：覃超勇 零宗儒 0771-2820919

邮寄地址：南宁市新民路59号太阳广场A座8楼803室

附件：自治区科协等四部门《关于开展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推荐工作的通知》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

文件

桂科协组发〔2022〕3号

## 自治区科协等四部门关于开展第十七届 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市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科协、团委，区直各单位，自治区科协所属各学会（协会、研究会），各高校科协、企业科协，广西区域各全国科技工作者状况调查站点、各省级科技工作者状况调查站点：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表彰在国家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科技创新中作出突出贡献的青年科技人才，激发

创新创业创造热情，培养造就规模宏大的青年科技人才队伍，打造大批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为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贡献智慧和力量，中共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科协、共青团中央联合开展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提名工作。现将广西开展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奖项名额

本届中国青年科技奖获奖者不超过 100 名，往届获奖者不重复授奖。

### 二、评选条件

(一) 思想政治坚定，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学风正派，积极践行科学家精神。

(二) 中国青年科技奖评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在自然科学研究领域取得重要的、创新性的成就和作出突出贡献；

2. 在工程技术方面取得重大的、创造性的成果和作出贡献，并有显著应用成效；

3. 在科学技术普及、科技成果推广转化、科技管理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

(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男性候选人不超过 40 周岁(1981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女性候选人不超过 45 周岁(1976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 三、推荐渠道和推荐名额

(一) 各市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科协、团委可共同推荐本地区的候选人1名，科协负责具体推荐工作。

(二) 区直各单位负责推荐本部门或本系统本行业的候选人1名。

(三) 自治区科协所属各学会(协会、研究会)可与相关厅局联合或单独推荐本学科领域的候选人1名。

(四) 各高校科协、自治区级企业(园区)科协可推荐本单位、领域的候选人1名。

所有候选人均应通过上述推荐渠道产生。获往届广西青年科技奖者在符合年龄要求的前提下不受推荐渠道名额限制。候选人经组织专家评审后，共推荐产生广西候选人15名。

### 四、推荐工作要求

(一) 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拓宽推荐渠道，严格评选条件，坚持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标准，克服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倾向，保证评选质量。

(二) 所推候选人的科技成果应以在国内做出的成果为主，所推荐候选人应作为主要完成人或主要贡献者。人选推荐要注重向长期工作在科研与生产第一线和西部地区艰苦行业的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倾斜。

(三) 候选人推荐材料是中国青年科技奖评审的主要依据，应简明扼要，要重点突出创新价值、能力、贡献。非学术性报纸刊物的有关报道不作为证明材料。

(四) 推荐单位和候选人要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 推荐材料要客观、准确、完整, 对于推荐材料填报不实的, 实行“一票否决”。如候选人被投诉, 推荐单位及候选人所在单位应进行调查核实, 并提供书面调查材料和结论性意见。

(五) 候选人须按干部管理权限征求干部管理、纪检监察部门意见。候选人为企业负责人的, 还需按照《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征求有关部门意见。相关工作应由推荐渠道统一组织, 不得由候选人个人办理。

(六) 候选人推荐材料不得涉及国家秘密, 候选人所在单位应对推荐材料(含附件)进行保密审查并出具保密审查证明。违反保密规定的, 取消被提名资格。

(七) 候选人获奖后, 推荐渠道和所在单位应为获奖者搭建培养和用好人才的平台。获奖者应积极参加中国科协组织的国情研修、座谈交流、科技服务等活动。

## 五、推荐材料报送要求

申报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材料包括以下书面材料和电子材料, 电子材料与书面材料须保持一致。

(一) 推荐单位的推荐情况报告 1 份, 内容包括候选人产生方式、专家评审情况、推荐单位评审组专家名单以及确定推荐的人选等。

推荐情况报告须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其中: 自治区党委和自治区级国家机关各部委办厅局推荐的, 加盖有关部委办厅局公章; 各市推荐的, 应征求各市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团委意见后加盖市级科协公章; 其他渠道推荐的, 加盖自治区科

协所属各学会（协会、研究会）、高校科协、自治区级企业（园区）科协公章。

（二）《中国青年科技奖提名表》（附件 1）1 份。提名表中候选人所在单位意见中需对候选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以及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出具明确意见；推荐单位在提名意见中需对候选人成就、贡献和学风道德作出评价。

（三）《中国青年科技奖人选征求意见表》（附件 2）一式 3 份，候选人所在单位为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的须提供此表。

（四）《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附件 3）一式 3 份，候选人为企业负责人的须提供此表。

（五）《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名册》（附件 4）1 份。

有关附件材料 1 份（单独装订成册）。包括：

- 1.公开发表的主要论文及专著（论文限 3 篇、专著限 1 本）；
- 2.技术鉴定证书及知识产权证明材料；
- 3.技术应用证明材料；
- 4.获得表彰奖励证明材料；
- 5.其他成就和贡献证明材料；
- 6.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的保密审查证明。

（六）以上申报材料一律采用 A4 纸规格。申报纸质材料一律不退回，请自留底稿。

## 六、材料报送截止时间

各推荐单位请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前将候选人纸质材料和电子材料（word 和 PDF 版本）报送自治区科协组织宣传部，以邮戳为准，逾期不再受理。相关表格可到自治区科协网站（[www.gxast.org.cn](http://www.gxast.org.cn)）下载。

联系人：吕游韦旭

联系电话：(0771) 2630650 (兼传真)、2630566

联系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古城路31号南楼701室

邮政编码：530022

电子信箱：gxkxpjb@sina.com

- 附件：1.中国青年科技奖提名表  
2.中国青年科技奖人选征求意见表  
3.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4.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名册

